

## 【游泳池防疫規範】

109年3月4日體育室訂定

109年3月30日經本校因應COVID-19第16次防疫協調共識會修定通過

### ※ 109年3月25日前實施

- 一、 防疫期間，游泳館實施動線管制，管制期間僅開放大門進出。入館者需配合由管制入口進出，並依照規定進出並消毒雙手。凡有發燒、咳嗽者請勿入館，並請儘速就醫。
- 二、 防疫期間，游泳館僅開放本校體育課程、校隊訓練及本校教職員工生入內使用，校外人士謝絕入內。
- 三、 櫃檯服務人員需全程配戴口罩，櫃檯服務人員及救生員到班前皆須進行體溫測量及自我健康評估。
- 四、 游泳館所有門窗敞開保持通風，游泳館內公共區域欄杆扶手、服務檯桌面、電梯面板、池壁地面、地下室更衣間，配合防疫每日以1：100稀釋漂白水於課間進行清場消毒，並填寫檢查表管控。

### ※ 109年3月25日後實施

依教育部3月25日函文指示：「因應新冠疫情日漸嚴峻，為防治疫情擴散，全國大專院校游泳課程及相關活動應全面暫緩實施」，為配合防疫政策，本校游泳館自3月25日起全面暫停開放。